

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 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会议于 2023 年 7 月 6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通过书面文件方式、电子文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现场参会 4 人，通讯方式参会 3 人，董事高宏波先生、独立董事李胜兰女士、郭天武先生以通讯方式表决。会议由董事蔡飏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列席本次会议。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对外投资建设佛山南海广弘创汇湾总部产业基地项目的议案》

根据经营发展需要，为贯彻落实公司发展规划，董事会同意公司所属广东广弘创汇湾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投资建设佛山南海广弘创汇湾总部产业基地项目，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不超过 136,116.16 万元范围内，负责该项目的一切运作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子公司对外投资建设佛山南海广弘创汇湾总部产业基地项目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 审议通过《关于广东广弘创汇湾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不超过 9.4 亿元长期项目贷款及公司为其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加快佛山南海广弘创汇湾总部产业基地项目建设，董事会同意广东广弘创汇湾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不超过9.4亿元长期项目贷款，期限18年，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广弘创汇湾公司不超过9.4亿元项目贷款及公司对上述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一切事宜，授权和担保期限为十八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广东广弘创汇湾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不超过9.4亿元长期项目贷款及公司为其贷款提供担保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3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于2023年7月24日下午3点在广东省广州市东风中路437号越秀城市广场南塔37楼公司会议室召开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期半天。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 2023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8日